

工作服務承諾意向書

本人_____ (請填姓名) 預計參加_____ 年度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心理衛生科_____ (請填職稱) 甄選，知悉新北市幅員遼闊，
 訪員服務範圍甚廣，如蒙錄用，願意依單位安排服務指定區域，於
 單位服務至少_____ 年，期間不會申請離職，為表服務熱誠，特此證
 明。本人亦知悉今日所做之承諾，除攸關本人之誠信外，也高度影
 響機關對人才之培訓運用及整體人力資源之配置。

請依志願序填寫數字1到3服務區域

目前駐點	心衛中心	服務區	志願
新店心衛中心 (央北社會住宅)	新店區	新店區	
		深坑區	
		石碇區	
		坪林區	
	永和區	永和區	
中和心衛中心 (中和衛生所)	中和區	中和區	
衛生局 頭前公共托老中心4樓	板橋區	板橋區	
	新莊區	新莊區	
衛生局	土城區	土城區	
		樹林區	
	三峽區	三峽區	
		鶯歌區	

目前駐點	心衛中心	服務區	志願
蘆洲重陽大樓	三重區	三重區	
衛生局	汐止區	汐止區	
		瑞芳區	
		平溪區	
		雙溪區	
		貢寮區	
林口心衛中心 (世大運選手村)	蘆洲區	蘆洲區	
	林口區	林口區	
		泰山區	
		五股區	
衛生局 淡水草東公托3樓	淡水區	八里區	
		淡水區	
		石門區	
		三芝區	
		金山區	
		萬里區	

承諾人：

身分證字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